

证券代码:000530;200530 证券简称:大连股份;大连B 公告编号:2018-008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管理部统计,截止2018年2月,公司与部分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数额达到披露标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规定,现将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披露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8年1-2月发生金额	上年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成品配件	松下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市场定价	315	4,575
	松下冷冻(大连)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市场定价	697	4,048
	松下压缩机(大连)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市场定价	1,017	268
	松下冷机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市场定价	5	2,231
	小计			3,034	11,922
向关联人销售成品配件	松下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1,010	30,770
	松下冷冻(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2,200	17,306
	松下压缩机(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203	753
	松下冷机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539	2153
	小计			4,152	39,922
	合计			5,171	46,094

(表中金额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松下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344.62亿元	纪志坚	生产氟化碳吸收式制冷机组、V型多联机、氟气压缩机、离心压缩机、涡旋压缩机	全资子公司
松下冷冻(大连)有限公司	46.93亿元	纪志坚	生产超市用商业、家用、工业用压缩机、商用制冷系统、商用制冷配件	全资子公司
松下压缩机(大连)有限公司	62亿元	范文	生产商用制冷压缩机、家用制冷压缩机、商用制冷系统、商用制冷配件	全资子公司
松下冷机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10,500万元	范文	生产商用制冷压缩机、家用制冷压缩机、商用制冷系统、商用制冷配件	全资子公司

三、关联方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关联方	资产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松下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102,522	40,585	106,632	1,620
	松下冷冻(大连)有限公司	139,194	55,960	167,013	3,949
	松下压缩机(大连)有限公司	189,140	123,468	162,339	11,967
	松下冷机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44,672	14,113	54,309	2,569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往来按市场一般经营原则进行,与其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各方平等协商后确定其关联交易价格。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人比较多,体现了公司产业集群的生产方式。因公司产品的不间断扩大和形成,形成了初具规模的中央空调相关联的产业链,向用户提供制冷空调成套设备及相关解决方案,生产技术水平精益求精,有些产品配套件,协作件等由关联人提供,确保了公司产品质量、交货期及市场稳定性,助力公司通过了行业领先的制冷产业链。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8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同本公告披露数据相同。
七、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除徐晓燕在审议此项议案时进行了回避。
2.公司独立董事于2018年3月7日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同意将其提交公司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他们认为:公司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必要的,遵循了《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是合理的,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
八、关联交易价格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工作的进程,在年度框架协议的基础上,与相应关联人及时签署。九、备查文件
1.公司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0530;200530 证券简称:大连股份;大连B 公告编号:2018-009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股份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6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公司董事徐晓燕计划在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9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部分所持公司股份。2018年3月15日,公司收到徐晓燕女士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其减持计划已完成。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完成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披露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姓名	公司职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
徐晓燕	董事	300,000	0.04%

二、本次减持计划完成完成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徐晓燕	董事	2017年11月23日	6.55	205,000
徐晓燕	董事	2018年3月14日	6.13	35,000

注:2018年2月12日,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总股本由856,487,181股变更为855,908,981股,减持后占比随之更新。
三、其他说明
1.徐晓燕女士本次减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2.公司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3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应参加表决董事人:全部9名董事。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截止2018年2月,公司与部分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数额达到披露标准,需经董事会审议。公司与部分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为5,171万元,其中向关联人采购成套项目配套产品发生金额为1,017万元,向关联人销售成品配件发生金额为4,154万元。
2.公司独立董事于2018年3月7日对此项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纪志坚、徐晓燕在审议此项议案时进行了回避。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人
● 涉案的金额:13,002.62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撤回仲裁申请,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等无重大影响
一、仲裁申请的基本情况
2009年9月7日,公司与重庆会展中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展置业”或“被申请人”)就重庆国汇中心项目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按约进场施工并于2012年12月18日竣工验收合格。施工期间被申请人一直未按合同约定工程进度款,经公司多次催收,尚欠工程未付。2017年8月,公司向重庆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重庆仲裁委”)申请仲裁,会展置业给付工程欠款及未按时支付工程款的违约金共计13,002.62万元。详见公司在2017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媒体披露的《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2017-041)。
二、撤回仲裁申请的情况
2018年2月11日,公司与会展置业签订《仲裁和解协议》,该协议约定:会展置业于2018年2月15日前一次性向公司支付工程欠款1,500.00万元,公司在会展置业支付1,500.00万元款项的同时向重庆仲裁委申请撤回仲裁申请,剩余款项会展置业于2018年12月31日前付清。协议签订后,会展置业按约向公司支付了工程欠款,公司向重庆仲裁委提出撤回仲裁的申请。近日,公司收到重庆仲裁委于2018年2月13日作出《提出仲裁申请第1608号《重庆仲裁委员会决定书》;同意公司撤回仲裁申请。
三、本案的开庭审理、裁决情况
本案尚未开庭审理,重庆仲裁委已同意公司撤回仲裁申请。
四、本次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会展置业《仲裁和解协议》的约定履行支付义务,公司已撤回仲裁申请。该案件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等无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一)《仲裁和解协议》;
(二)《重庆仲裁委员会决定书》(2017)渝仲字第1608号。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渝2018-018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 中期票据《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的《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2017-018)。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MTN112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并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前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通知书》要求,严格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择机发行中期票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渝2018-019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仲裁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阶段:已撤回仲裁申请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2号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9月15日,川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7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6.2亿元购买理财产品资金额度。2017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6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风电”)在不超过4.5亿元额度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现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能投风电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本部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1月3日使用自有资金1亿元购买了华夏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年3月2日,该理财产品到期共赎回本金1亿元及利息72.30万元;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7日、2018年3月9日购买了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4,000万元以及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6,000万元。截止2018年3月15日,公司使用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理财银行	认购金额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风险等级	购买日期	投资周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工商银行	1,500万元	工银理财保本“随心”B(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2018/3/9	96天	4.00%
中国工商银行	3,000万元	工银理财保本“随心”B(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2018/3/13	91天	3.90%
中国工商银行	2,000万元	工银理财保本“随心”B(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2018/3/13	63天	3.90%
兴业银行	8,500万元	企业金融结构多样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2018/2/27	42天	4.48%-4.52%
兴业银行	10,000万元	企业金融结构多样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2018/2/27	70天	4.48%-4.52%
中国建设银行	6,000万元	“乾元-周利”开放式净值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2018/1/12	无固定期限	2.10%-3.60%
中国建设银行	1,000万元	“乾元-周利”开放式净值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2018/1/12	无固定期限	2.10%-3.60%
兴业银行	8,500万元	“金雪球-优选”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2018/1/17	2个月	4.30%

三、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公司及能投风电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类型,但产品存在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市场性风险等不确定因素,可能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率与产品周期。
在理财期间,公司及能投风电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产品最新进展与运作情况,并根据上市公司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能投风电自有资金,不影响日常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增加财务收益,为公司、能投风电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委托理财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部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余额为9亿元(含中信理财“具体名称天天快车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11,800万元)。能投风电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余额为4.4亿元。
特此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23 证券简称:中原特钢 公告编号:2018-032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3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3月14日—2018年3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3月1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3月14日下午15:00至3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河南省济源市承留镇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崔国生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浩天安理律师事务所张璐璐、罗费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393,110,73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8.153%。其中:(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代表股份393,064,23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8.1461%;(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代表股份46,5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92%。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共计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92%。
公司董事、监事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罗志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5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2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6.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该6.5亿元理财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17-007)。
2017年7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该7,000万元理财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17-016)。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购买了人民币2000万元兴业银行“金雪球-悦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3M),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17-038)。
2018年3月13日,该笔理财产品到期,并得到兑付,公司收回本金2000万元,收到理财收益236,712.33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鉴于闲置募集资金在董事会决议规定的额度及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用上述到期收回的本金1000万元人民币继续购买理财产品,其余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

1.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购买了1000万元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金雪球-悦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2M)
产品类型:保本开放式
购买理财产品资金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产品年化收益率:4.8%
购买起始日期:2018年3月15日
投资终止日期:2018年5月15日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风险提示措施
公司本次购买的“金雪球-悦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保本型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3.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障型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已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余额为6.5亿元(含本次购买1000万元)。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方大化工 公告编号:2018-048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18年2月27日、2018年3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23)及《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现将《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内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3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3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3月19日15:00至2018年3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本次投票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表决。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14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化工街1号,公司办公楼A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1.审议《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5.审议《2017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6.审议《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8年综合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8.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独立监事将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所有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详细内容刊登在2018年2月27日、3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为2018-016《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017《2017年度报告全文》,2018-019《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24《关于2018年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2018-026《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027《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2018-038《关于2017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四、七、八、九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注:所有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
5.00	(2017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6.00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18年综合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
8.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本人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真方式登记并注明联系电话。
2.登记时间:2018年3月15日至16日,3月19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中国证券资产部(公司办公大楼4层8412室)。
4.会议联系方式: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393,073,5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06%;反对3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罗志平先生当选公司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同意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0000%;反对3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393,110,7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同意4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浩天安理律师事务所张璐璐、罗费平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浩天安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5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1.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购买了1000万元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金雪球-悦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2M)
产品类型:保本开放式
购买理财产品资金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产品年化收益率:4.8%
购买起始日期:2018年3月15日
投资终止日期:2018年5月15日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风险提示措施
公司本次购买的“金雪球-悦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保本型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3.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障型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已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余额为6.5亿元(含本次购买1000万元)。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方大化工 公告编号:2018-048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18年2月27日、2018年3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23)及《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现将《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内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3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3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3月19日15:00至2018年3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本次投票同一股份